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明牌珠宝，证券代码：002574）自2016年6月27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2016年7月2日，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2016年7月9日，公司确认此次拟购买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公司股票于2016年7月11日上午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6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2016年7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苏州市好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75%股权（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5日通过股权受让及增资方式持有标的公司25%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类型为公司关联方，但由于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公司尚未与标的公司达成任何正式协议。2016年7月30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2016年8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正在积极组织财务顾问、法律、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论证。各中介机构正在对苏州市好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进行尽职调查。鉴于有关事项正在推进过程中，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5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公告并复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 明牌债，债券代码：112069）不停牌。

特此公告。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3日